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安全函〔2018〕154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转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交通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 专项整治督查情况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公路局（事务中心），省公路工程质量监测中心、
省公路管理局路桥中心：

现将《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交通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查情况的通报》（粤交安〔2018〕177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省厅有关要求贯彻执行。各单位应对照上级督查发现的问题及要求对所有在建工程项目自查自纠，相关被督查单位要认真对照督查组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排查和整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